暖暖的火垄屋

□ 鲁 珉

冬天着实地来了，最温情的事可能是在壁炉旁手捧一本书慢慢地读。像《呼啸山庄》里的希斯克厉夫太太，一边给壁炉添加着木柴，一边借着炉膛里的火光读书。于是，便觉得冬天不再寒冷寂寥。

中国有壁炉的人家恐怕很少，但记忆里却不乏暖心暖屋的冬日诗意。燃着火的小火垄，红红的火苗舔着吊在火垄上方的水壶。一家人围坐，火光映照在开心的脸上，那温馨恍若就在昨天。

鄂西山区的老家，腊月天总是很冷。一遇刮风，母亲总是会说，今天的风真像刀子，吹得脸上生生地痛。也是，那田野已经很荒凉，路边的树也只剩下光秃秃的枝丫。这样暗沉的天一旦变天，夹带着呼呼的北风，雪花就飘落下来。远在乡下的父母和乡邻们，一定是围坐在烤火炉前，拉着家常，在笑声中打发漫长的冬季。

儿时的冬天，放学后或是放寒假了，都是去山林捡从松树上掉落的松果子、枯树枝，背回来做引火柴。用锄头加斧头，把那些枯了的树兜挖出来，背回来堆放在房檐下，慢慢地用作烤火的柴。有时，也用背篓装满枯树叶，倒进猪栏，让已经膘肥的年猪享受最后的暖和，等到腊月时牵出栏杀了就要过年了。

感觉那个时候的冬天都是在烤火中度过的。所以，家家户户都有一间烤火屋，而且都非常讲究。烤火屋在老家也叫火垄屋。我家的火垄是用青石条嵌成的正方形，火垄里永远有灰烬。火垄的上方是熏腊肉的木架子，年猪肉都要挂在上面经过一个冬的烟熏。那木架子中间悬着一根铁拉杆，上面挂着一把被烟熏得漆黑的铜水壶，那铜壶好像从来就没有被取下来过，整个冬天都在烧水。当水壶上的水雾在房间里散发出温润的气息拂过脸庞时，水壶就开始发出轻轻的响声，仿佛在哼唱一首古老的歌谣。

那些烤火用的干柴或是树兜子，都码在房屋当头下免得淋雨，早上起来火垄的火用松毛松果子引燃后，便拿一两个树兜子放进火炉里烧。枝丫八叉的树蔸子经烧，有时一个大的树兜要烧几天，一家人围着火垄，舒舒服服地取暖。等火垄里的灰烬滚烫的时候，母亲有时会从地窖里拿出几个红薯，塞进灰烬里。不要多长时间，香喷喷的烤红薯便成全家人争吃的食物。

乡下的冬天是最静闲的季节，那火垄把忙碌了一年、难得清闲的庄稼人聚拢在一起。有的人自家的火垄不坐，喜欢到热闹的人家去烤。乡邻有说有笑地说着话，烤着火，满满的惬意都在火苗的映衬下写在脸上。或许，他们要的就是那份感觉，那个氛围。

虽然现在取暖的器具有很多了，比如煤炉、电取暖器，但在乡下的老爸老妈依然喜欢用柴烤火。前几天给老爸打电话，问他在做什么，老爸说：下雪了，烤火呢。还有你的叔伯和邻居们，正在一起聊以前烤火的事呢。

我听懂了老爸的话语，他烤的不是火，而是快乐。

雅趣

流年

信里好时光

□ 李 丹

收拾书橱时，在书橱的一个角落里竟翻出了一大包捆扎好的各式各样的信件，大约有一百来封。那一大堆信拿在手里时竟感慨万分，有一种恍如隔世的感觉。这些书信大多是当年在外地打工时收到的亲朋好友的书信，谈的是亲情与想念，也有部分当年正在读大学的同学写来的信，谈的是大学生活，谈的是校园爱情。

那时刚刚走出校园的我深深迷恋着用文字、诗句来表达自己的心声，因此通过文学写作讲习班或是其他方式认识了一些文朋诗友。他们的来信多是在谈论文学，谈论如何通过写作来改变前途命运，实现人生价值。这些书信往往是文采斐然，诗意盎然，读来犹如一篇篇优美的小散文，给人一种行云流水般畅快的感觉，有的更是能触动某些隐匿在内心深处的隐痛。那些青春的悲与喜，那些生活中的现实与梦想，会透过精彩的文字游移出来，在眼前舞动成绚丽的风景。

当时，我刚刚高中毕业未考取大学，心中的郁闷还未散去，就来到了异地打工，所处的境地可想而知。写信收信读信便成了做工之余的最大的寄托与乐趣。日子过得波澜不惊，平淡如水，我的好友艳冬写信来说：我觉得我们真是贫穷，二十多岁却心如古井不能泛起一丝涟。现在重读书信，那年我们不过才刚二十一二岁的样子，怎么就会生出如此悲观与怜悯之心呢？当时的过往我全然忘却了，倒是留下了这样的一封言辞诚恳而又激烈的旧信。

今天，人们很少拿起笔来，安安静静地、用心尽力地写一封信了。人们更愿意用方便快捷的现代通讯工具来表达自己的情感，更愿意用短信、微信来传情达意，更在意方便快捷，而不太关心它是否能停留在某一段时光里，给未来的日子留下美好的回忆，更执着于一段情感的结果而不是过程。偶尔留恋的短信、微信舍不得删去，一直留存着，却终有一天会在存储空间不够的时候割舍下，或某一天手机无意丢失时，那些来来往往的信息也终将随着手机的消失而灰飞烟灭，留下一段不可弥补的损失。如此说来，那些浪漫的感情还是实实在在地落在纸上才会保存永远。

在这样一个有阳光的秋日午后，我守着这一大堆信件如痴如醉地读着看着。一封封热情洋溢的信就像是一颗颗跳动的心，或嗔或怒或喜，旧时的时光与情景扑面而来，似在看一部由一个个片断剪辑而成的微电影。那里记载了青春的欢喜悲忧和迷茫无助，但更多的还是无数的欣喜与期望。这些信件距今都二十多年了，有些信封信纸都微微发黄了，可它们记载下的时光却十分鲜明与清晰，在人过中年之后的此刻温暖着我，触动着我，还给了我一个实实在在的有关青春的记忆。

这些信件会愈来愈珍贵，我终有老去的那一天，那时依偎着红泥小炉，晒着透窗而入的阳光，在大雪纷飞的日子里品读，定会是一种能抵达到心底的无可替代的温暖吧？岂止是温暖，还会是一种心灵的慰藉与问候吧？

走进莽山

□ 沈海滨

莽山，地处南岭山脉中段，山高谷深，森林苍郁，由于人迹罕至，这里保持了最原始的生命轮回。在森林的深处，丛林的地上积累着厚厚的枯叶，倒塌枯朽的树干保持着生命终结最后一刻的姿态，成为各种苔藓的乐园。阳光被茂密的树冠遮挡，只能一丝一缕地闪烁着，雾气被山川壑谷涡集，山林一年四季都笼罩在一片云雾之中……最近笔者去了趟位于湖南郴州与广东韶关交界的绿色生态王国—莽山，进行了一次生态之旅，感受之深，收获匪浅。

在宜章县南部的五岭群山中，有一座林木叠翠，风光绚丽的绿色宝库。这里气候适宜、山清水秀，是偷得浮生几日闲的好去处。它就是素有“原始生态第一山”和“第二西双版纳”美称的莽山国家森林公园。当我们的大巴进入宜章莽山国家森林公园境内，弯曲180度的山路把我们摇得昏昏沉沉，到了酒店我才长出一口气。

晨曦一舟 吴建兵摄

行走在莽山，你不得不叹服大自然的鬼斧神工！她的“山奇、水秀、林幽、石怪”，一定会令你忘却世间的一切烦恼与不快！走进一片绿色的瀚海之中，徜徉在生机盎然的生命之树下，体味清新自然的芬芳，人与自然早已融为一体，洁净透明的山泉和溪流，带着浓浓青草味的清新空气，有着“中国南方最佳天然氧吧”之称。在这样的环境中休养几天，是不是个奢侈的生活呢？

我们乘坐森林公园的大巴前往天台山。天台山海拔1700多米，是莽山第二高峰，天台山由三座高峰组成，山势雄伟，气势磅礴，峰中有谷，谷中有峰，奇峰林立。天台山主峰1757米，在第二、三高峰间，双峰相对直插云天，浑然而成雄伟天门，号称“东天门”。这里是观赏日出日落和云海的最佳点。驱车直达山腰，徒步登顶，浓浓的云雾把我们脚下的一切都隐藏起来。在天台山最高的悬崖台上远望，崇山中的景象一会被云雾笼罩，一会清晰可见。

看完日出，我就来了鬼子寨。这里正处于原始林莽深处，300余米的幽深峡谷中，千尺飞瀑狂泻，四周悬崖峭壁遮天蔽日，奇松怪石令人惊叹叫绝。在3000亩风景区内，峰林之奇，花木之秀，飞泉之美，松石之神，在天际间组成巨幅有形有色有声的奇伟画卷。1957年，鬼子寨风景区就已被列为全国14个自然景观之一，也是当时湖南省的第一个自然景观区。

相比之下，猴王寨则是莽山近年发现的新景区。源头的青龙溪从鬼子寨泻下，穿越原始森林的千涧万壑，最后在奉天坪群山大峡谷间似一条怒吼的青龙跃下，如腾龙舞出最壮丽的高潮。这里背靠原始林莽，崖峭壁，古木蔽天，瀑群壮观，猴群嬉闹。这片寨谷自古人迹罕至，而今一经面世，其奇险雄壮惊天，景致瑰丽迷人，大森林的神韵和鬼子寨的气势，这里兼而有之，让人惊奇不已。

游人从莽山林场步行2公里，到得枞树坝苗圃，穿石涉河，便到了猴王寨峡谷前。乍看，寨谷两座石峰间一条沟壑，高不过300米，绿树掩映，并无出奇之处。攀上数十米，眼前一亮。只见眼前一碧潭，约百平方米，深处约6米，一片翠绿，水底石纹清楚。潭之上方，两边石壁如凿。右面的山壁脚下，一泓碧水顺着弯曲石沟飞流直下。那石沟如石槽，已嵌入巨石底下，石沟两壁，分明就像人工新凿就的石渠，尤见临山一面，壁高丈余，凿痕新鲜光亮，殊知这是流水穿石之功力。水如玉龙，吐珠扬波，绝崖处成一飞瀑，跃入绿潭，波纹涟漪，山影、树影、人影晃动，活生生一潭明镜。

沿瀑天玉地的峡谷上攀，足可领略到莽山的奇、险相兼，奇乃险处，险亦奇处，真是“百步九折萦岩峦”。这时，谷中间忽有云雾飘逸，让人有等天门之感，又有一种腾云驾雾、飘飘欲仙的快慰。每一步延伸，都在探索欣赏莽山美丽的自然世界，让我觉得莽山真是大自然这位魔术师的杰作。

在东天门南面，紧挨奇丽的崖子石主峰，有一片布满怪石峭壁的大峡谷，称金鞭大峡谷。立在峡谷入口处，人都不禁要倒抽几口冷气。两面的陡峭绝壁成茫茫之势，仿佛是一片立起的大荒原，壁顶尖峰林立，似是塔林，望去极为壮观。峡谷上下，奇峰怪石缀满其间，令人眼花缭乱。上端是座20米高的石峰，四面棱角分明，极似一头大象在缓缓前行，称象鼻山。象鼻下面，也有座石块垒成的四层山神龛。下去约百米，更见一座巨石以冲天之势矗立峡谷间，高有110米，直径10余米，上方下圆，顶端略尖，石壁平整如刨，缝间翠林点缀，望去就像一根石鞭扬起，又如一道擎天石柱，令人惊诧不已。这就是有名的“金鞭神柱”，“金鞭大峡谷”之名也因其而来。

金鞭神柱虽不及两面的险峰高，却似欲与两面的百丈峭壁竞奇争雄，以其刚劲激越的奇异造型独领风骚，成为莽山奇山怪石中的代表作。

从东天门“第一险”处西下，便来到天台山腰的“中南第二险”。从这里北望，但见百丈深渊下3000余亩的大峡谷中，又是一片石林险峰之奇异世界。这里是莽山的又一胜景处。千姿百态的石笋、石柱疏密有致，争奇斗俏；一座座直立的岩峰如青筋裸露，血性十足地直插霄汉，竞比神韵。俯仰皆成故事，横侧都是奇观，这里犹如一座魔幻之城的轮廓。在一座200米高的石柱上，蹲着块巧石形如朝天神龟，举头张望云天，似乎正欲爬上前方高耸云霄的“第一险”去，其状令人叹绝。朝天龟旁，一簇石莲花座正中，托起一座约250米高的石柱，底大顶小，形如一支巨笔，顶端是棵苍翠的参天古松，在苍穹中生动再现出真真切切的“妙笔生花”奇景。

与其毗邻，陡然矗起座栉比鳞次、层层分明的300米高巨石峰，峰顶处是一根根石柱。离这群峰林不远，是金鞭大峡谷出口处的另一群峰林。左面是仙掌峰，活像一只张开伸直了的左手掌，五指分明，拇指伸开，连隐隐若若的石缝也极像掌纹。中间的主峰，四面峭壁垂直，顶部树木繁茂。倚依着主峰的，即是童子峰，如一位天真纯朴憨态可掬的儿童在观赏山景。这两群峰林间距数百米远，但从“第二险”处望去，却正组合成一排，互为映衬，远近高低各呈特色，共同构成奇壮一景，且移目换景，移步换形，变化无穷。

走进莽山中，多得是雄奇瑰丽，千姿百态。每一块巧石，每一座峭壁都有自己的特点。不变的是，在那一道道绝险峭壁上，每处缝隙，每尺瘠土，又必定有苍翠古松挺立，千年矮树刚劲，各种巨大的天然盆景含花吐叶，摇曳多姿，亭亭如盖地笑傲苍穹。整个峡谷犹如奇山怪石峭壁异花博物馆，鬼斧神工，令人叫绝。风吹过，一啸百吟；云漫开，万千气韵；日照下，熠熠生辉；正是一幅蓬莱仙境的写意画卷，足可与张家界风光媲美。

如画莽山 吴建兵摄

秘境·探索不为人知的美丽

乐活

亲情墙

□ 梁惠娣

每天，我习惯早起，然后坐在充满晨曦的窗前，写作，阅读，沉思，远眺。

窗外，是一片广阔的田野。田野上有像绿毯一样的稻田和菜园，有一棵高大火红的乌桕树，像一大团燃烧的火焰，成为田野上一道亮丽的风景。田野的远处，可以看见大海的一角，以及海天一色的一抹白，引人一番浩渺的遐想。

只是不知道哪天，一辆推土机“轰隆隆”地开来，将我眼前的风景画撕破、碾烂，取而代之的是新翻的黄土。不久，一堵三米多高的围墙立在了我的窗前，硬生生地把外面广阔的视野堵住了。那堵墙，令人感觉无边的压抑。听母亲说，围墙的那边被建成了一个仓库。从此，便经常看到一辆辆大卡车轰轰地开来，一阵嘈杂的装货或卸货之后，又呼的一声开走。

此后，我再看不到窗外养眼的风景，慢慢地人就如同困兽，烦躁不安。写作也成了一场苦役，进行了一半的新书稿也被卡住了，真是痛苦不堪。

老实巴交的父亲只知道跟土地打交道，他从不知道我写作上的无奈与困惑。整天围着灶台转的母亲只知道每天按时敲我的门，叫我吃饭。有一天，终于爆发了，我对着父母大吼了一通。

过了几天，我的窗外传来叮叮当当的声音。我走到窗前，只见父亲在围墙的墙脚边挥锄挖坑，旁边有一株不知他从哪里挖回来的细叶竹，还有一堆不知名的植物。他低头用力地一下一下地挖着，挖好一个坑，母亲就在旁边弯腰把根部连着泥块的竹子抱起来，小心地放到坑里，父亲培上土，再用锄头用力地拍几下，让泥土更结实。种好竹子，他们又接着种别的。他们的腰弯着，像一弯半月。那情景，就像一幅工笔画，镌刻在我的心里。

往后的晨曦中，我早起推窗，窗前已变了一番风景。那堵墙，成了一堵绿墙，仿佛一道生机盎然的屏风。墙边，一株翠竹挺拔清朗，像一朵绿云，又像一把圆圆的绿伞。有一丛米兰花，翠绿无比的细叶间，开满了米粒一般细碎的小黄花，像是在一块碧绿的绸布上撒满了碎金子。墙边，还有逶迤攀爬而上的绿萝和牵牛花，一株尚在少年时期的小桂花树，一棵轻飘细摇的小柳树，甚至一丛野草。窗前的墙，就这样在父母的苦心经营下变成了一幅水墨画，我的烦躁不宁终于像被清冽的溪水荡涤无形，心境被绿意花香熏染得恬静安闲舒缓，笔下的文字也随之欢快顺畅起来。

黄昏斜阳中，父亲蹲在翠竹下，“吧嗒吧嗒”地抽着旱烟，母亲坐在墙边的藤椅上择菜。他们坐在夕阳挥洒的油画里。我悄悄地举起手机，将眼前的画面定格。

我的新书顺利脱稿，新书封面用的就是我拍的图片，“万事俱备，只欠书名”，出版策划人问我用什么书名时，我正站在我家门前的那堵墙前，我说，就叫“亲情墙”。

李阿姨的退休生活

□ 雨 娃

编辑部老王的老伴李阿姨提前内退了，大家都羡慕老王，儿子研究生毕业在国外留学，李阿姨又赋闲在家，专伺候老王一人。谁知道好日子没过几天，李阿姨就开始在家里“作”，无缘无故就发火，看什么都不顺眼。老王下班回家，见李阿姨闷闷不乐，赶紧抢着做饭干家务，李阿姨又挑老王的毛病。老王也理解老伴，现在闲下来，又没业余爱好，精神上肯定会有失落感。

老王业余时间喜欢写文章，而李阿姨则希望老王陪她拉家常。有一次她坐在老王旁边，用眼睛瞥了几眼老王写的东西，把嘴一撇说：“哼，还不如我写得好。”老王将计就计对老伴说：“那你也写呀！”“写就写，你以为就你会码字。”

老王教会了李阿姨用拼音打字，开始李阿姨用单个手指头按键盘，后来慢慢熟练了，老王给李阿姨开通了博客。李阿姨在家写博文，还认识了很多博友，互相点评文章，交流心得。有时老王也偷偷去老伴博客看看，“哎哟，可不能小瞧老伴，这文章写得接地气，还真不错。”老王也通过博文重新认识了老伴，俩人聊天是三句话离不开博客。

但是自从李阿姨爱上了博客，老王感觉情况更不妙了，李阿姨饭也不做了，衣服也不洗了，有时老王想和李阿姨说话，李阿姨说文章以外的话有时间再说。更不能忍受的是，晚上老王睡着了，李阿姨一拍他大腿就坐起来：“我博文里有句话写错了，我赶紧改了去。”偶尔老王也抱怨老伴：“你写文章写得都不正常了，走路、睡觉，连做梦都惦记着文章。”李阿姨反驳道：“我刚刚不正常，你不正常半辈子了，我能忍受你，你就不能忍受我了？”

老王在单位抱怨老伴，有同事给老王出了个主意，让老王再注册个博客，不要让李阿姨知道，在博客跟她互动，正确引导她。于是，老王以女性身份注册了博客并加了老伴博友。老王在他的博客里专发关于美食的文章，其实都是老王从网上百度的，冒充那些美食都是自己做的。李阿姨看了后，还真在家里实操起来，并把做法创新改进，拍照上传到博客，再配上文字说明，真是图文并茂。老王对这些美食最有话语权，他每次吃完后的评价，李阿姨都要写在文章里。

老王私下偷着乐，“这个傻婆娘，还真好糊弄”。李阿姨早就心知肚明，“哼，一看就是我家老王的马甲，在一起生活了二三十年了，他说话的语气我还看不出来，不过不点破他而已。美食文章喜欢的人多，还有生活乐趣，爱好生活两不误，他引导得不错”。